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固函〔2018〕1619号

关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跨省转移的许可意见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你公司提交的跨省转移申请表和相关申请材料收悉，现提出许可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公司转移申请内容和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山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固体废物跨省转移反馈意见的复函》（晋环审批函〔2018〕319号），同意你公司将产生的残渣（HW12,264-011-12）2000吨，转移至山西汇丰屹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处置利用，转移有效期至2018年12月31日。

二、你公司在转移过程中须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按照《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及许可数量开展危险废物转移活动。

三、你公司须在转移危险废物前三日内报告灌云县环保局，并将预期到达时间报告临汾市环保局。完成每批次转移后，三个工作日内在“江苏省危险废物动态管理信息系统”中如实填报转移信息。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2018年7月25日

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危险废物跨省转移计划书

连云港市环境保护局：

我公司报送固体废物跨省转移申请，经省环保厅批准，同意转移进行处置，文号为：苏环固函〔2018〕1619号。我公司计划2018年5月21日至12月31日之间，委托开化鑫盛物流有限公司及连云港顺泰物流有限公司运输残渣（HW12, 264-011-12）2000吨至山西汇丰屹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山西省侯马市张村办大南庄村南汇丰水泥厂，联系人：王宾宾，电话：17625162165）

运输车辆信息：

车牌	车型
浙 HB7628, 浙 HB679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浙 HB7171, 浙 HB681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集装箱半挂车
苏 G28588, 苏 GW697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H0320, 苏 GBE90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A2032, 苏 G0568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E5378, 苏 G5068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50997, 苏 GZ727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0657E, 苏 G5529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35727, 苏 G9907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苏 GK8161, 苏 GHH50 挂	重型半挂牵引车, 重型仓栅式半挂车

转移出发时间：2018年8月2日，到达时间：2018年8月4日。

运输路线：从江苏和利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出发—海堤路—S324—沈海高速—锦屏枢纽—连霍高速—京台高速—连霍高速—济广高速—木兰大道，—北海东路—北海西路—北海路—平原南路—连霍高速—刘江枢纽—京港澳高速—原焦高速—宁郭互通式立交—长济高速—二广高速—长济高速—闻垣高速—东镇北枢纽—侯平高速—G108—京昆线—晋都西路—望桥街—程王西路—侯张街—大上线—到达山西汇丰屹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途径地级市：本次运输途径连云港市-徐州市-淮北市-商丘市-开封市-郑州市-焦作市-临汾市。



路线图：

特此申请

